附件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中医医术专长综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 | 年龄 |  |
| 身份证  号码 |  | | | |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住址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一、医术专长 | 病名 | 代码 | 中医药技术方法 | | | | | 常用内服方剂名称 | | 外治技术类别或名称 |
| 内服  方药 | | 外治  技术 | | 内外  兼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中医医术渊源说明（师承学习人员不填） | 1.接触中医时间 | | |  | | | | | | |
| 2.接触中医形式 | | |  | | | | | | |
| 3.学习或掌握的中医典籍 | | |  | | | | | | |
| 4.主要中医学术思想阐述 | | |  | | | | | | |
| 三、中医医术确有专长综述 | （一）擅长××技术诊治××病 | | | 1.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  2.医术专长适应症或适用范围  3.医术安全性  4.医术有效性  5.医术潜在的风险性及防范措施 | | | | | | |
| （二）擅长××技术诊治××病 | | | 1.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  2.医术专长适应症或适用范围  3.医术安全性  4.医术有效性  5.医术潜在的风险性及防范措施 | | | | | | |
| （三）擅长××技术诊治××病 | | | 1.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  2.医术专长适应症或适用范围  3.医术安全性  4.医术有效性  5.医术潜在的风险性及防范措施 | | | | | | |
| 四、真实性承诺 | 本人对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性做出承诺，如有虚假，愿意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第四十二条有关规定，承担相应后果。  承诺人签名（按指印）：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填表说明

  一、申报者须填写所有栏目，不得留有空白栏。“二、中医医术渊源说明”由经多年实践人员填写，师承学习人员不需填写此栏。

二、关于“一、医术专长”

医术专长包括所使用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和擅长诊治的病证范围。使用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和诊治的病证范围应为对应关系，即“使用××技术诊治××病”。医术专长还应符合“方法独特、技术安全、疗效明显”标准。申报的中医疾病数量不超过5个。

（一）填报中医疾病名称：对照《中医病证分类与代码》“中医疾病名称与分类代码表”填写。

1．选择填写某一个中医疾病。表示仅掌握某一病类下的某一个具体疾病。例如：选择填写“内科病（BN）”中“肺系病类（BNF）”下的“咯血病（BNF080）”，表示仅掌握“咯血病（BNF080）”这1个具体疾病。

2．选择填写某几个中医疾病（不超过5个）。表示掌握某一病类或某几个病类下的几个具体疾病（不超过5个），具体疾病所跨病类不作限制。例如：选择填写“内科病（BN）”中“肺系病类（BNF）”下的“肺痨病（BNF070）”、“咯血病（BNF080）”，表示掌握“肺痨病（BNF070）”、“咯血病（BNF080）”这2个具体疾病。再如：选择填写“内科病（BN）”中“肺系病类（BNF）”下的“肺痨病（BNF070）”，“心系病类（BNX）”下的“心衰病（BNX030）”，以及“脾系病类（BNP）”下的“吐血病（BNP120）”，表示掌握“肺痨病（BNF070）”、“心衰病（BNX030）”、“吐血病（BNP120）”这3个具体疾病。

3．考核注册遵循“报什么、考什么，考什么、注册什么”原则，且时间相对有限，合格者取得的《中医（专长）医师资格证书》记载的是经考核合格的具体诊治病证和具体中医药技术方法，因此建议申报者根据自身掌握情况慎重填写，一次不宜填写过多个中医疾病。

（二）中医药技术方法分“内服方药”、“外治技术”、“内外兼有”三类，仅限选填其中一类，在相应栏打“√”。选填“内服方药”类的申报者须列举常用的方剂名称。选填“外治技术”类的申报者须对照《中医医疗技术目录》，明确技术类别或技术名称。选填“内外兼有”类的申报者须列举常用的方剂名称，并对照《中医医疗技术目录》，明确技术类别或技术名称。

1．选择填写某一个技术类别，表示该技术类别下所列的全部技术均掌握。例如：选择填写“针刺类技术”，表示掌握“针刺类技术”下所列的“毫针技术”、“头针技术”等27个技术。

2．选择填写某几个技术类别，表示这几个技术类别下所列的全部技术均掌握。例如：选择填写“针刺类技术”、“灸类技术”，表示掌握“针刺类技术”和“灸类技术”下所列的“毫针技术”、“头针技术”、“麦粒灸技术”、“隔物灸技术”等35个技术。

3．选择填写某一个技术名称，表示仅掌握某技术类别下的某一个具体技术。例如：选择填写“毫针技术”，表示仅掌握“针刺类技术”下所列的“毫针技术”这1个具体技术。

4．选择填写某几个技术名称，表示掌握某几个技术类别下的某几个具体技术。例如：选择填写“毫针技术”、“麦粒灸技术”，表示掌握“针刺类技术”和“灸类技术”下所列的“毫针技术”、“麦粒灸技术”这2个具体技术。

5．因考核时间有限，建议申报者根据自身掌握情况慎重填写，一次不宜填写过多类或过多个技术。

三、中医医术确有专长综述：按申报的中医疾病，分别简要叙述医术专长的基本内容及特点、适应症或适用范围、安全性、有效性、潜在的风险性及防范措施等。

四、应注意文字精炼、准确。“二、中医医术渊源说明”、“三、中医医术确有专长综述”均填写摘要，字数各不超过600字。